

证券代码：002099

证券简称：海翔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-045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、补充通知分别于2024年8月19日、2024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，王扬超先生、许国睿先生、姚冰先生、陶红女士出席现场会议，俞永平先生、钱建民先生、梁超女士以视频方式参会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扬超先生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的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于2024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24年8月31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8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（2024 年 8 月修订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 2024 年 8 月 31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